



大象
创客
文化

景洪市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项目 宣传片拍摄合同

甲方：景洪市商务局

地址：西双版纳州景洪市曼听路

电话：0691-2161109

法人：刘继荣

乙方：西双版纳大象创客文化传播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西双版纳州旅游度假区冠城美域 5-1-170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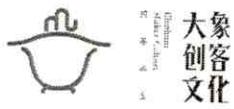
电话：15087600620

法人：张玉

乙方接受甲方的委托，为甲方提供创意视频制作服务，为明确双方责任，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广告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经双方友好协商，签订此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一、委托事项及期限

- 1、甲方委托乙方制作“景洪市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项目”宣传片，时长 600 秒左右的完整版视频一条。
- 2、甲方委托乙方制作企业宣传片内容主题为：雨林景洪，电子商务助力未来！
- 3、乙方完成创意或脚本方案。乙方的创意或脚本方案需经甲方确认，乙方将根据被确认之创意或脚本方案进行正式拍摄或制作。乙方应根据甲方的要求及提供的基础资料进行照片和视频拍摄及制作，并提交甲方审定；若甲方提出修改意见，乙方应负责根据意见对制作的视频进行修改；甲方应当于乙方提交审定后 2 日内提出修改意见，否则视为甲方审定通过。
- 4、乙方应于 2018 年 2 月 9 日完成脚本编写，2018 年 3 月 3 日前完成最终制作。小细节提供免费修改 2 次。



- 5、如遇不可抗力，未能在约定合作期内完成服务项目，在不解除合同的情况下，乙方有义务继续完成约定服务，直至完成服务为止。乙方不得超过约定时间付款，遇不可抗力除外。
- 6、在委托事务执行过程中出现的任何争议或问题，双方协商解决，但本合同有不同规定的除外。任何形式的因履行本合同项下义务所必须且合理的其他制作费，将由双方另行协商估价。
- 7、为完成服务所需的设备、工具和物资由乙方自行解决，费用由乙方承担。

二、合同金额及付款方式

- 1、合同总金额 80000 元（大写捌万元整）。
- 2、乙方完成最终版本，交给甲方审核验收通过后，甲方支付项目总额 100%。
- 3、乙方按照甲方要求开具符合国家规定的增值税发票。
- 4、乙方开户银行
全称：西双版纳大象创客文化传播有限责任公司
账号：9600 1101 0000 3284 00
开户银行：富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双版纳分行

三、验收

- 1、乙方依本合同为甲方进行的拍摄制作全为高清视频（1920*1080P）图像，按照甲方指定播放设备能否正确播放为准，试播正常视为验收通过。
- 2、乙方按照解说词拍摄剪辑，按照甲方要求整改完毕，视为验收通过。
- 3、宣传片的数据、图片以甲方提供的材料为准。

四、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 1、提供有关数据的材料及图片，应保证材料完整、正确，图片清晰。



- 2、依照合同支付全部费用。
- 3、甲方有对制作完成的企业宣传片作品享有版权。
- 4、乙方在拍摄过程中，甲方有义务为摄制工作提供方便，协调具体的拍摄地点，场地及相关人员。

（二）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 1、甲方负责向乙方提供摄制脚本及相关影视文字资料。
- 2、拍摄内容必须符合国家法律和社会公共利益。
- 3、乙方应确保母盘本身无播放上的技术的缺陷。
- 4、乙方可以在影视片落幕中，如需出现乙方公司名称、拍摄者、后期剪辑者名字需经过甲方同意。
- 5、乙方有权依该合同收取费用。
- 6、乙方办理委托事项过程中，甲方应当根据乙方的请求，为乙方提供全面协助，因甲方拒不履地协助义务，导致委托事项无法完成或无法达到预期效果的，一切后果由甲方承担。

五、知识产权

- 1、甲方向乙方提供之所有知识产权和专有技术（无论是著作权或邻接权，数据库、计算机软件、具有或不具有专利性的发明、已注册的外观设计、域名、商标或其他类似权益）（以下简称“知识产权”）以及材料仍应为甲方之财产。乙方不得获取与上述知识产权或材料相关之任何权益。
- 2、甲方保证本条第1项所列的知识产权不侵犯任何第三方的合法权益，否则相应的责任由甲方承担，因此给乙方造成损失的，甲方还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 3、在甲方支付完毕全部合同价款后，该等知识产权和 / 或资料的转让权及修改权亦应属于甲方。乙方放弃所有与交付物相关的权利。
- 4、乙方保证交付作品是原创，且交付作品不含有任何未经授权的他人的资



源。如所使用的素材涉及他人著作权等知识产权或肖像权问题，由乙方与相关单位（个人）进行商谈并取得其许可甲方使用，相关费用由乙方支付。

5、在本合同无论因何种原因终止后，在甲方已付清相应的合同价款的前提下，乙方应立即交还所有工作材料及任何其他属于甲方所有的但乙方持有的材料。

六、保密

鉴于本合同项下交易涉及双方的商业秘密，双方同意并承诺对本合同有关事宜采取严格的保密措施。

七、不可抗力

因不可抗力导致合同任意一方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本合同项下有关义务时，如由于战争、罢工或类似行业行为、封锁、国家或政府干预，意外事故、台风、地震、水灾、泥石流、火灾、瘟疫、传染病或其他一方无力控制的事件而不能按照本合同所规定的方式及时间履行己方义务时，双方互不承担违约和赔偿责任。如发生该等不可抗力事件，履行本合同项下的义务或纠正违约行为的期限应予以延长，延长的期限相当于不可抗力事件持续的期间，但最多不可超过十五天。

八、人身财产安全

乙方在拍摄过程中负责乙方工作人员的人身财产安全，必要时购买保险，甲方随人员由甲方负责。

九、违约责任

1、甲方提供的信息内容必须真实可靠，不得提供虚假信息或不合法信息，内容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的法律和法规。否则，由此而造成的



一切后果由甲方承担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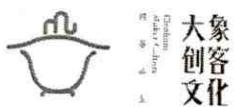
- 2、乙方保证交付作品是原创，且交付作品不含有任何未经授权的他人的资源。若乙方将任何公共领域的材料和 / 或第三方的材料用于为甲方提供的服务，则应事先得到甲方的批准并且应以适当的方式注明材料的来源。乙方应保证交付物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权利（甲方自行提供的材料除外），否则乙方承担侵权损失。
- 3、乙方未在约定时间内完成工作，经甲方要求不整改或整改不符合约定的，构成违约，违约金为合同总金额的 30%，违约金不能补偿损失的，还应赔偿其他经济损失，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等。
- 4、乙方逾期交货将向甲方每日偿付应交货合同总额千分之一的滞纳金。因乙方不能按期交付或与合同要求不符，给甲方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依法全额赔偿。
- 5、甲方无正当理由拒绝验收，每逾期一日，甲方每日偿付乙方合同总金额的千分之一的违约金；
- 6、财政部门拨付资金后，甲方拒不按约支付合同款的，每日偿付应付金额千分之一的滞纳金。
- 7、甲方有权拒付合同价以外的任何费用，有权在今后的采购活动中排斥不信守合同的供货商；乙方有权拒绝合同整体范围以外的条件。

十、争议解决

甲乙双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发生纠纷，应及时向有关监督管理部门反映，以便相关部门进行协调或处理；本合同发生争议产生的诉讼，由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管辖。

十一、乙方拍摄器材及人员配备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	数量	配备
1	索尼相机	7SM2 (4K) 主机	1 台	1 人
2	佳能	6D 全画幅高清机 1920X1080P。	1 台	1 人



3	佳能	CA 80D 半画幅高清机。(辅机)全 1920X1080P。	2 台	2 人
4	智能云鹤	智云云鹤二代手持稳定器	2 台	2 人
5	百诺 BV6	摄像机三脚架广播级可调阻尼液压云台摄影 专业三角架	1 套	1 人
6	移动滑轨	1.2 米桌面式移动滑轨	1 套	1 人
7	大疆	大疆 4 航拍器	1 套	1 人
8	索尼摄影机	HXR_NX100 储存卡摄录一体机 (4K)	1 套	1 人
9	摇臂	10 米 12 米摇臂	1 套	1 人

十二、本合同壹式贰份，双方各执壹份。

十三、本合同未尽事宜签订补充协议，同样具有法律效益。

十四、附件 1《视频解说词》

(以下无正文)

甲方：景洪市商务局

法人代表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乙方：西双版纳大象创客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责任公司

法人代表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盖章)

(盖章)

2018 年 2 月 27 日

2018 年 2 月 27 日

景洪市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项目

视频解说词

景洪，傣语意为“黎明之城”，是一带一路重镇云南西双版纳傣族自治州的首府，是中国进入东南亚各国和对外交流的一座重要港口城市，将建成澜沧江-湄公河次区域中心城市。景洪市有傣族、哈尼族、拉祜族等13个世居民族，素有“动植物王国”、“森林生态博物馆”、“云药之乡”的美誉，荣获“中国西部百强县市”、“国家生态市”、“中国优秀旅游城市”、“国家园林城市”、“2017中国特色魅力城市200强”、“国家知识产权强县工程试点县”、“云南省文明城市”、“云南省食品安全示范县”等称号。

2016年，景洪市被确定为全国第三批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县。市委市政府本着创新、融合的理念，依托政府和专业服务商共同规划景洪市电子商务进农村建设体系：保障措施体系、支撑服务体系、电商市场体系、网货培育体系、网商培养体系、物流配送体系。

- 保障措施体系：组织领导、绩效考核、监管制度、扶贫政策、宣传推广
- 支撑服务体系：乡镇级服务中心、村级服务站点、精准扶贫、数据信息中心
- 电商市场体系：扩大产品流通半径、提高品牌溢价能力
- 网货培育体系：品牌培育、设计文创、品检溯源、产品标准化
- 网商培养体系：培训扶持、孵化帮扶
- 物流配送体系：物流数据管理、景洪市物流仓储配送中心、乡村物流配送站点、第三方配送

在西双版纳州委陈玉侯书记的关心指导下，以景洪市委副书记、市长~白玲任组长，副市长~陈海平任副组长，市直各部门主要领导组成的“景洪市电

子商务进农村工作领导小组”的带领下，取得阶段性成果：

建成景洪市电子商务公共服务中心，通过整合电商代运营、技术服务、仓储配送、网络推广、影视、培训、及售后服务等资源，为特色农产品、民俗产品、旅游产品等不同类型商品提供全方位服务。

依托全国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项目，把党建融入到电子商务进农村工作中，为着力服务群众、助力扶贫攻坚，构建了“党建引领、农旅结合、电商扶贫”的景洪市农村电子商务新模式。

.....

专访【西双版纳州电子商务协会会长申双喜】-同期声

2016 年在西双版纳州民政局的监督指导下，我们成立了西双版纳州电子商务协会，截止目前参会企业 100 多家，其中旅游企业 32 家，涉农电商企业 80 余家，商贸企业 30 多家。电商协会坚持以“政府引导，党建引领，电商服务”为宗旨，充分发挥电子商务的桥梁和纽带作用，以景洪市全国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建设为契机，围绕西双版纳丰富的旅游资源，特色农产品资源，文化资源，高起点谋划，高标准建设，切实提高西双版纳景洪市电商运行的质量和效益，为繁荣和发展西双版纳电子商务事业做出积极的贡献。

.....

积极与天猫商城、聚农惠商城、惠农支付、邮乐购、万村千乡等平台合作，引进大数据平台，通过市级电子商务物流仓储配送中心，市级冷链物流

仓储配送中心的建设运营，结合线下“西双版纳特色农产品体验馆”，成功打造以“普洱茶、咖啡、傣家手工红糖、澳洲坚果、东试早蜜柚”为代表的特色农产品区域公共品牌——“雨林景洪”。

实现全市 84 个行政村（社区）宽带网络全覆盖，并建成乡镇级电子商务公共服务中心 10 个，村级电子商务服务站点 62 个，涵盖 8 个建档立卡贫困村。利用农村物流信息管理平台，依托 10 个乡镇和 62 个村级电子商务物流中转站，突破物流、信息流的瓶颈，实现“网货下乡”和“农产品进城”的双向流通物流配送体系，解决农村买难、卖难问题，2017 年电子商务进农村累计收发包裹量 299983 件。

.....

专访【通驰物流快递员——岩温罕】—同期声

我叫岩温罕，是一名快递员。勐宋村离景洪市 100 多公里，翻座山就出国了，配送完大勐龙镇所有站点，物流车往返一次要 8 个小时。

虽然只是一个小小的包裹，因为背后的托付，让所有的付出都是值得的！

.....

建立农村电子商务培训体系，针对农村青年、建档立卡贫困户、党员干部、返乡大学生、大学生村官、退伍军人、农村电商服务站点人员、驻村工作队、农场职工、农民专业合作社人员、市直各机关领导干部等开展不同层次、不同类别的电子商务初级、中级培训。2017 年以来累计完成各类电商培

训 6000 人次以上，其中建档立卡贫困户 708 人次。

.....

专访【勐龙镇曼栋村服务站点——程三红】-同期声

我叫程三红。2014 年和朋友在杭州开网店，经营不错，因为爱人，所以来到勐龙镇曼栋村。网购能为老百姓省不少钱，与人分享网购、开微店、开网店、把自己家乡的好产品展示出来，成了我最日常、也最开心的事情，2017 年站点网络代买宝贝 4 万多件。

我现是西双版纳州电子商务协会讲师团成员，为景洪市 80 多个行政村做电商知识宣讲，希望能让更多人了解电商、同时加入电商创业的队伍！

.....

建立农产品品控溯源体系，以知名区域公用品牌农产品和“三品一标”农产品为突破口，实现“一品一码”身份标识及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监管。

打造互联网+农旅结合，建成天猫西双版纳旅游旗舰店，加强与美团、携程等旅游网络平台合作，2017 年全市实现在线旅游网络零售额 114913 万元，同比增长 61.77%。

.....

专访【建档立卡贫困户——勐宋站点负责人周海生】-同期声

我叫周海生，是勐宋村级服务站点的负责人。原来寨子的人寄东西要跑到 30 公里以外，现在网络通了、电商服务站也建起来了。刚开始大家抱着怀

疑的态度，让我替他们在网上买农具、买衣服。后来相信的人多了，我都不用去一家一家送货，大家会主动来服务站了解，慢慢学会的在电脑上操作购买家电、家具等大件。

我的家乡有很多古树茶、土蜂蜜等，现在我也想把这些宝贝，通过网络平台推销出去，让更多城市人享用到生态健康的农产品。

我相信电商，会让我的家乡越来越好！

.....

2017年1-12月份，景洪市实现电子商务交易额42.23亿元，同比增长58.41%；网络零售额31.57亿元，同比增长66.91%。全市实物型网络零售额91847万元，同比增长77.05%；全市服务型网络零售额223890万元，同比增长63.08%；全市农产品网络零售额23986万元，同比增长88.55%；全市网商数量达8032家，同比增长14.19%。

2018年，景洪市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引领，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全面落实中央经济工作会议、中央农村工作会议，积极响应“2018年中央一号文件”，重点解决农产品销售中的突出问题，健全农产品产销稳定衔接机制，鼓励支持各类市场主体创新发展基于互联网的新型农业产业模式，深入实施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落实贫困人口帮扶工作，加快推进农村流通现代化，为景洪市未来发展助力！

.....

【部分行业细分代表镜头-同期声】：

我是新农人，我为“雨林景洪”代言！（字幕：景洪勐宋妹土茶叶专业合作社总经理——白云东）

我是创客一族，我为景洪电商添砖加瓦！（字幕：老寨手工黑糖创始人——张玉）

我是村小二，我为电商进农村助力！（字幕：勐龙镇曼栋村级服务站点——程三红）

【集体镜头】-同期声：

雨林景洪，扬帆起航，电商，你好！

【结束】-分两行：

中共景洪市委 景洪市人民政府

甲方：景洪市商务局

代表人确认签字：

日期：2018年 月 日